

中外名人小传·第3辑

苏轼小传

广东旅游出版社

昆明大观楼



中外名人小传·第3辑

苏东坡小传

郭梅 郭羽 编著

广东旅游出版社

粤新登字08号

责任编辑 邱江生

封面设计 章 雯

中外名人小传·第3辑

苏东坡 小传

郭梅 郭羽 编著

广东旅游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中山一路30号之一 邮编: 510600)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中外合资茂名广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787×1092毫米 1/32 70印张 1100千字

2002年10月第1版

2003年3月第2次印刷

ISBN 7-80521-845-5/K·115

定价: 136.00元 (全20册)

目 录

- 一、眉州少年..... (1)
- 二、名震京师..... (9)
- 三、初入仕途..... (18)
- 四、熙宁变法..... (28)
- 五、密州太守..... (39)
- 六、乌台诗案..... (48)
- 七、黄州谪居..... (60)
- 八、元祐还朝..... (69)
- 九、洛蜀之争..... (77)
- 十、流放岭南..... (87)
- 十一、垂老投荒..... (95)
- 十二、旷世文豪..... (102)

一、眉州少年

宋仁宗景祐二年农历十二月十九日，即公元1037年1月8日，四川嘉州眉山（今四川眉山县）纱毂行苏氏宅第喜庆弄璋。

这家的主人，已经是第六次做父亲的苏洵欣喜异常——因为前面的四女一子大都夭亡，只剩一个小女儿，乳名八娘，这时才两岁。而新生的男婴事实上成了他的长子。

这个呱呱坠地的孩子就是日后名噪千古的旷世文豪——苏东坡！

话说眉山苏氏，乃名门大族之后裔。据苏东坡的父亲苏洵在《族谱后录·上篇》中记载，苏氏始祖是生活于公元前1100年左右的司寇苏公，战国时期以“合纵”理论而挂六国帅印的著名政治家、雄辩家苏秦，就是苏公的后裔。

到了唐代，苏氏家族开始出现文学家，那就是活跃于武则天时期的著名诗人苏味道。神龙（705—706年）年间，苏味道任四川眉州刺史，殁于任上。他的一个儿子定居眉州，眉山始有苏氏。

眉山苏氏自唐至宋初，一直未及祖先的声名，但

书香门风却代代相传。

苏东坡的祖父苏序（973—1047），虽名不见经传，但朴实平易，厚人薄己，颇得好评。他年轻时不好好读书，但到了老年却转而开始潜心向学，作起诗来才思敏捷，落笔如风。虽然他的作品一首也没有存世，但据他子孙的朋友、宋代著名文学家曾巩介绍，他的诗共有 1000 余首。

苏序有三个儿子：苏澹、苏涣和排行最末的苏洵（1009—1066）。

苏澹和苏涣是中兴苏氏家族的功臣，因为自从盛唐时在眉山落户，苏氏子孙从未出仕，门楣日衰，直到苏涣出仕为官，才打破了 200 年来家族“不显”的衰微局面。

苏涣（1001—1062），初字公辟，晚字文甫，曾任主簿、司法、录事参军、通判、提点刑狱等职，为官循良，政声颇廉。

当时，苏澹中举人，苏涣中进士不仅是苏氏家族的一件大事，也是眉山地方上的一件大事，许多人欢呼雀跃，纷纷去迎接苏涣衣锦还乡，以至于方圆百里的道路为之堵塞。曾巩说，四川自五代以后无人重视翰墨。而苏涣之后，仅眉州就出了近 100 名学者。也就是说，从此以后，苏氏门第重显，蜀中也文风大振——这一点，对少年苏东坡（准确地讲，

是少年苏轼。因为“东坡居士”是他以后谪居黄州时才取的号。在这之前都不能称他“苏东坡”)来说,影响自然亦是十分深远的。

不过,苏轼的父亲苏洵却和两个哥哥不一样,他像父亲苏序,年轻时好游荡,不爱读书。苏序也不加以管束,任他自由自在地发展。一直到27岁——在那个年代,可算是超级“大龄青年”了——才发愤读书。

苏洵发愤以后,几次参加科举考试都落第,便绝意功名仕进,专心于学术研究和创作,不惑之后终获成功。年近半百时,一举成名!

于是,苏洵成了大器晚成的典型,在我国流传极广泛的儿童启蒙读物《三字经》里便有了这样几句:“苏老泉,二十七,始发愤,读书籍。”——老泉,是苏洵的号。

苏洵好学,务实,奋发向上,老而弥笃。他擅长议论性散文,笔如兵阵,纵横捭阖,雄辩而有气势。比如《六国论》,思辩性强,思想性也强,文风却是朴实而劲健的。在形式浮华、内容空洞的“西昆体”称雄文坛的北宋早期,这一点是弥足珍贵的。

当然,苏洵的优秀品质优良文风给了苏轼极大的影响。他成名很晚,名位也不高,对儿子们的期望就很大。他让孩子背诵和模仿名家名作,如先秦、

两汉的古文和韩愈、欧阳修的散文。

许多年后，苏轼在《晁绎先生诗集叙》中回忆父亲曾这样教导他：

“文章具日工，而道将散矣，士慕远而忽近，贵华贱实。”

这就是说写文章要有充实的内容，不能徒然玩弄华贵的词藻游戏而忽略了主题思想，苏轼在父亲的指导和影响下，喜欢研究历史的盛衰之变及其原因。少年时代的他熟读经史，为以后的文学创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苏洵对于儿子的期许还可以从他给儿子取的名字中略窥一斑——苏轼名“轼”，字子瞻又字和仲，“东坡”是他自取的号，后以号名世。比他小二岁的弟弟，也是苏洵最小的孩子，名“辙”，字子由，又字同叔。“子”是对男子的美称，而“仲”与“叔”是表示两兄弟排行第二和第三，这都好理解，但他们的名就费解了。

那么，为什么要给自己的两个宝贝儿子取名为“轼”和“辙”呢？苏洵有过较详细的解释：

“轮、辐、盖、軫，皆有取乎车。而“轼”若无所为者。虽然，去“轼”，则吾未见其为完车也。“軾”乎，吾惧汝之不外饰也！天下之本莫不由“辙”。而是言车之

功，“辙”不与焉。虽然，车仆马毙，而患亦不及“辙”。是“辙”善处祸福之间也。“辙”乎，吾车免矣！”

——《名二子》

这一段是说苏洵感到自己豪爽的性格对人生有不利的一面，希望儿子不要像自己。就像一辆车，它的轮子，辐（fú，车轮上辘集于中心轴上的直木）、车盖（顶篷）、軫（zhěn，车箱底部四面的横木），都是有具体的实用价值的，只有“轼”——车厢前面用作扶手的横手，从表面看来它没有什么实用性，但少了它，车就不完整了。给长子取名“轼”，意思是希望他收敛锋芒，做一个对国家、对民族有用的普通人，而未必一定要追求高位显名。而“辙”，是车轮经过所留下的痕迹，车的行进必须沿辙而行，而论到车的功劳，“辙”却不会有份。苏洵给幼子取名“辙”，意思也是希望他不慕名利，谦虚谨慎，做对社会有用的人。

而父亲命名的期许对苏轼兄弟的影响甚巨，终其一生，他们，尤其是苏轼，都自觉地服务于国家，不计功利、不计声名，为人通达，人格是很伟大的。

除了父亲苏洵，给予少年苏轼影响最深的是母亲程氏。

程氏（1010—1057），大理寺丞程文应之女。她喜

欢读书，识大体，明大义，是有修养的知识女性，自从18岁于归苏府，便对苏家产生了很深远的影响。

受程氏影响的首先是她的丈夫苏洵。他们结婚时，苏洵还在游荡。程氏看在眼里，急在心里，后来苏洵大彻大悟，发愤攻书，与程氏苦口婆心的劝说很有关系。

与此同时，新的问题也产生了，那就是如何处理读书和养家糊口的矛盾。程氏慨然道：“子苟有志，以生累我可也！”——只要你丈夫有志气读书上进，那么就把家庭生活的重担交给我吧！她勇敢地挑起了生活的担子，让苏洵免除了后顾之忧，终于助他得成大器。

其次，深受程氏夫人言传身教影响的是几个子女。据史料记载，程氏为人热心，常周济穷人，而对自己的子女却绝不溺爱，注意不使他们沾染大户人家子弟常有的骄、娇二气。苏轼兄弟俩少年时代上学读书，每天吃的就是“三白”，即一碗饭，一撮盐和一碟白萝卜。这对苏轼今后能正确而勇敢地对待人生道路上一次又一次的磨难无疑是很有裨益的。

苏轼兄弟小的时候，父亲常常出外游学。母亲程氏就担当起家庭教师的责任。苏轼10岁那年，她教儿子读《后汉书》中的《范滂传》——范滂是东汉时的正义之士，“慨然有澄清天下之志”，后来在

宦官专政时因反对权奸误国而被杀害，临终前与其母诀别，其母没有因骨肉之情而不顾大义，而是慨然送子入狱赴死。苏轼听罢母亲讲解，问道：“如果儿子我做像范滂那样的人，您能同意吗？”母亲毫不犹豫地回答：“你如果能做范滂，那我就能做范滂的母亲！”——在苏轼的人生观中，养成经国济世，不畏强权的精神，程氏的引导作用是明显的。

给予少年苏轼以重大影响的还有他的老师们。

庆历三年（公元1043年），苏轼8岁，苏洵送他到设在眉山天庆观北极院里的乡塾去读书。给他开蒙的老师是道士张易简。张先生有一本石守道写的《庆历圣德诗》，他便据以讲解“庆历新政”，使少年苏轼向往革新，崇拜欧阳修等革新家，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他的一生。

三年后，苏轼转到设于眉山城西寿昌院的州学就读，业师是刘微之。

这刘微之是当地有名的饱学之士，文学素养很好，诗也做得不错。他曾写过一首《鹭鸶诗》，其最后两句是：“渔人忽惊起，雪片逐风斜”。小小年纪的苏轼认为“逐风斜”三字不妥，不如改成“落蒹葭”。刘微之听了又惊又喜，认为苏轼的改动使诗歌意思更确切，意境也更美了，不由地赞叹道“我愧为你的老师啊！”后来，刘微之去世，有人写了一首

悼念他的诗，其中有“案头曾立两贤良”之句，意思是说刘微之教过苏轼弟兄二人，作为教师，是很光荣的，也是很幸运的。这从侧面又一次反映了苏轼的早慧。

广为流传的苏辙早慧的例子还有：

10岁时，苏洵拿出欧阳修的《谢宣召赴学士院仍赐对衣金带得马表》，叫苏轼模仿，苏轼写出了“匪伊垂之带有余，非敢后也马不进”的句子，赢得了严父的嘉许；

后来，苏洵让苏轼写命题作文：《夏侯太初论》，苏轼便有了“人能碎千金之壁，不能无失声于破釜；能搏猛虎，不能无变色于蜂虿(chài)，这样令人拍案叫绝的佳句，他又一次赢得了严父的赞许。

少年苏轼是聪颖的，更是勤奋的，他曾言：“我昔家居断往还，著书不复窥园葵”——为了读书，几乎断绝了社交活动和一切娱乐，确实是常人所难以做到的。

同时，值得注意的是，少年苏轼兴趣广泛，能力全面，对他以后成长为文艺上的多方面手很有帮助。

少年苏轼热爱大自然，尤其喜欢松树，他家祖坟附近的数万株松树就是他亲手栽种的。长大后他曾在诗歌中回忆道：“老翁山下玉渊回，手植青松三万栽。”他的种松方法后来被称为“东坡居士种松

法”，在当地影响颇大——后来，苏轼那首悼念亡妻王弗的词《江城子》里的“明月夜，短松冈”之句，就是指的明月之夜他自己手植的松树林。

他还爱好书法和绘画，喜欢练习颜体字，也喜欢水墨文人画。后来，苏轼成为举足轻重的大书法家，列“苏（轼）黄（庭坚）米（芾）蔡（襄）”宋四家之首，又是“唐宋四大家”（颜真卿、柳公权、欧阳洵、苏轼）之一，绘画方面也与当时的大画家文同齐名，这都与他少年时代的兴趣爱好是分不开的。同时，少年时期的兴趣爱好也养成了他对艺术品独到的鉴赏能力和如痴如醉的收藏嗜好，成为当年著名的收藏家。

古话说得好，人杰地灵，眉山的山清水秀蕴育了“三苏”。其中，尤其是“大苏”——苏东坡，更是中国历史上不世出的奇才。

苏东坡的一生多姿多彩，且让我们慢慢道来

二、名震京师

在苏轼和弟弟苏辙寒窗苦读的同时，苏洵正在科举的道路上苦苦挣扎。

可惜，他考了三次，却三次名落孙山！最后，他

只好下决心与科举和功名决绝，全力搞学术和创作，以实现自己的价值——这是他人生道路的一大转折。

后来在写给丞相韩琦的一封信里，苏洵曾总结这个人生道路上的重大变化：

“洵少时自处不甚卑，以为遇时得位，
当不卤莽。及长，知取仕之难，遂绝意于
功名，而自托于学术，实亦有得而足恃。”

——《上韩丞相书》

话虽如此，但科举不第的痛苦毕竟使苏洵有些失落。好在，此时年逾不惑的他看到了另一种希望和价值的存在，那就是两个儿子，苏轼和苏辙的成长。

少年苏轼的文才很值得做父母的骄傲。据说他曾写过一篇《黠鼠赋》，描写一只聪明机灵的小老鼠在落入捕鼠人的机关而束手待毙的时候，它巧妙地装死，骗过了捕鼠人的故事，既有趣，又有寓意。有几个句子写得还颇为精彩。这个小例子和上一章里提到的两个一样，作为一代文豪早慧的标志，流传至今。

他们昆仲也不死读书，每到春暖花开的时候，总要去踏青，了解民风民俗，了解大自然。这一点在许多年以后成为苏轼兄弟俩记忆中最温馨的一面。他写道：

东风陌上惊微尘，游人初乐岁华新。

人闲正好路旁饮，麦短未怕游车轮。
城中居人厌城郭，嗔闻晓出空四邻。
歌鼓惊山草木动，箆瓢散野鸟鸢驯。
何人聚众称道人，遮道卖符色怒嗔：
宜蚕使汝茧如瓮，宜畜使汝羊如麋（qún）！
路人未必信此语，强为买服禳新春。
道人得钱径沽酒，醉倒自谓吾符神！

——《和子由踏青》

大约是苏辙先回忆起了儿时踏青嬉戏的快乐，写了一首诗，做哥哥的也趁兴和了一首。在这首诗里苏东坡回忆了城里人难得去郊外的悠闲自在，也详细描写了一个道人卖符的故事——道士自称他的符很灵验，老百姓未必很相信，但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就买了。道士得了钱就马上去买酒，喝醉了还在说“我的符很灵！”作品既反映了道教对民间百姓的影响，也反映了作者从小就懂得关心民疾，济世利生。

总之，渐渐地，苏轼就像他亲手栽种的松树一样，一年年地茁壮成长——

我昔少年日，种松满东冈。
初移一寸根，琐细如插秧。
二年黄茅下，一一攒麦芒。
三年出蓬艾，满山散牛羊。

——《戏作种松》

满腹经纶、踌躇满志的苏轼作好了准备，要出川一搏，亮相于历史、人生的大舞台。

在他出川之前，还有两件大事影响颇大。

第一件事是苏轼的姐姐八娘之死。

八娘和两个弟弟一样，聪明好学，下笔有神，性格也俊朗有气度，没有一般小女子的俗气。苏洵夫妇爱如掌上明珠，对她的婚事也操了不少心。富贵人家来求亲，苏家怕八娘受委屈，不肯答允。程家，即八娘的舅父家来为其表兄程正辅提亲，苏家起先也是不答应的。可是，按眉州的风俗，攀婚姻讲究姑舅联姻，这门亲被违心地定了下来。皇祐二年（公元1050年），八娘16岁，嫁到程家做了媳妇。程家行事不讲伦理道德，八娘看不惯，与公婆叔嫂格格不入。她遵从父命独善其身，便遭到程家人的迫害。婚后一年，八娘生了一个孩子，但染上了重病，程家人却不予医治。苏洵夫妇只好把女儿接回家来治病调养。可程家还不放过，在八娘渐渐好转的时候又夺走了她新生的婴儿。这一下打击太大了，八娘病又转沉，三天后含恨而逝。

八娘之死，引起了苏家人巨大的悲愤，也引起了眉州百姓的公愤。事后，苏程两家断绝了来往，苏轼和程正辅表兄弟之间关系十分紧张，一直到四十

多年后才略有缓和。

第二件事是苏轼自己的婚姻。

宋仁宗至和元年（公元1054年），19岁的苏轼做了新郎，新娘是毗邻的青神县乡贡进士王方的女儿，名叫王弗，芳龄恰好二八。

王弗和婆婆程氏一样，有文化，有修养，性格沉静，稳重端庄。仿佛正应了“红袖添香夜读书”那句话，16岁的新嫁娘总是默默地陪着丈夫读书。苏轼偶有遗忘，也能够从旁提醒。她读的书虽然没有苏轼多，但见识却不浅，确实是个贤内助。她上侍公婆，下待叔叔妯娌，都十分周到。苏轼对这桩婚姻，自然是十分满意的。

宋仁宗嘉祐二年（公元1057年），又逢三年一次的例行贡举考试。

苏洵决定带领两个羽翼渐丰的儿子进京去闯天下。

鉴于自己前几次失败的惨痛教训，苏洵在赴京赶考之前作了一些准备工作。

他先去成都求见益州太守张安道。张安道看了苏洵带去的文章，十分欣赏苏氏父子的才华，认为苏洵大有司马迁、贾谊式的风华，于是，他鼓励苏氏父子去京城，并给朝中大臣、文坛领袖韩琦、富